



泉州检察“未”爱释放司法保护温暖

□ 本报记者 王莹
□ 本报通讯员 陈文端 王芳

未成年人是国家的未来和希望,未成年人保护关系家庭的幸福安宁和社会的和谐稳定。近年来,福建省泉州市检察机关未检部门能动履职,在切实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的基础上,积极采取措施,构建多元、灵活、快捷、全面的救助机制,切实做好未成年被害人的关爱帮扶工作,努力向未成年被害人及其家庭释放司法保护“温暖”。

2018年以来,泉州市检察机关共为169名未成年被害人发放救助金248.26万元,为未成年被害人提供医疗、心理救助523人次。

“未”爱汇聚更多力量

如何强化未成年人社会帮扶覆盖面,为遭受侵害的未成年人链接“兜底性”社会资源?近年来,泉州市检察机关一直在探索,逐渐形成从“申请人被动求助”到“检察机关主动救助”的模式。

未满周岁的小程被患有精神分裂症的母亲丢到河里,虽经路人及时搭救送医,却仍因溺水重伤,需要高额医疗费用,其母因此被泉州市安溪检察院起诉依法强制医疗,而其父为了小程的医治不能继续打工,家庭生活一度陷入困境。

安溪检察院检察官根据实际情况,在为小程申请司法救助的同时,将有关他的伤情鉴定、家庭困难证明材料同步报送慈善总会,获得慈善救助金1万元,为小程一家解了燃眉之急。

今年3月,安溪检察院会同慈善总会设立救助基金专户,落实120万元专项慈善救助基金,联合制定《刑事涉案家庭困境儿童救助专项基金管理使用暂行办法》,如发现有需要救助的情形,可以提出慈善帮扶申请,由安溪检察院审核确认并报慈善总会,按照救急救人、因人制宜、流程简化、审批快捷的原则落实慈善帮扶,对刑事涉案家庭中的困境儿童给予应急性、辅助性的慈善救助,有效弥补司法救助资金“拨付慢”的问题,以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融合助力乡村振兴。

目前,安溪检察院已对两名刑事涉案困境儿童发放1.8万元救助金,切实做到救助金报批快、审核快、发放快。

针对传统司法救助在申请程序、发放效率、普惠性方面难以满足未成年人特殊救助需求的情况,晋江市检察院在晋江市委政法委牵头下,首创“未检+慈善”救助机制,借助晋江成熟的慈善平台,筹集启动资金2000万元,推动成立“晋江市未成年人慈善基金”,用于快速、高效帮助涉案未成年人及其家庭渡过难关,目前已救助8人共计31.2万元。

“未”爱实行小额救助

如何为符合资助条件的孩子发放资助款,用于解决孩子迫在眉睫的就医、生存、受教育等困难,支撑孩子渡过眼前的难关,让孩子感受到来自社会的温暖?泉州市检察机关关注身处困境的涉访未成年人,主动作为向小额爱心资助项目申请资助款。

泉州市惠安县三年级小学生小红在独自回家的乡村小道上被犯罪嫌疑人张某实施性侵,被侵害后,小红的情绪一直不稳定,而惠安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在办案中了解到,小红家是村里的低保户。为了给小红一家提供帮扶,惠安县检察院及时启动小额司法救助程序,从受理到发放司法救助金1万元,整个流程在7日内完成,检察院还积极与民政部门沟通,由民政部门向小红发放临时救助金3千元。

为了扩大司法救助范围,惠安县检察院制定了《惠安县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国家司法救助工作内部协作规定》(惠安县人民检察院刑事被害人小额救助实施办法(试行)),特别对刑事被害人小额救助进行了规定,明确对救助金额较低的申请,简化审批程序,快速救助,7日内确保资金到位,实现司法救助高效、便捷。

晋江市检察院在工作中发现,多数被害人司法救助申请时间长、发放跨度久,且因户籍原因无法获得本地其他社会救助,靠自身和家庭无力解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受侵害后生活又陷入紧急困境。

面对此类情况,晋江市检察院联合市民政局在福建省率先建立《非晋江籍未成年被害人临时救助合作协议》,将受害地在晋江市、户籍地或者经常居住地均不在晋江市的未成年被害人纳入民政应急临时救助的范畴,通过5个工作日快速审批发放临时救助金的方式,给予应急性、过渡性生活保障,帮助其及时恢复健康、正常的生活和学习。

“未”爱提供专业保障

为了用最合适的办案方式保护受到伤害的未成年人,泉州市两级检察机关推动建立一站式办案场所。2018年底,石狮市人民检察院充分发挥未成年人保护联盟合力优势,在福建省率先成立石狮市未成年被害人一站式询问室,一次性完成案件询问、身体检查、证据提取、心理疏导、司法救助、预防教育等工作,“一站式”守护“蓓蕾”。

“在一次取证证的同时,我们开辟了建档、诊治、检查、住院等绿色通道,为未成年被害人进行‘一对一’医疗救助,按照最有利于未成年被害人和适合未成年被害人身心特点的方式为未成年被害人提供医疗救助方案。”石狮市检察院副检察长陈国兴告诉记者。

截至目前,泉州市检察机关已会同公安机关、医疗机构建立一站式办案场所10个,积极挽救涉嫌犯罪的未成年人。

为了给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提供更加专业的医疗支撑和更加全面的司法保障,2021年12月,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检察院与市第三人民医院共同制定《关于开展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评估的合作方案》,对因家庭暴力、校园欺凌、网络欺凌等民事、治安案件以及性侵害、遗弃虐待、故意伤害等刑事案件中的未成年被害人开展心理健康评估。

如今,鲤城区检察院已对两名未成年被害人开展心理健康评估,其中1名被害人依据评估报告与犯罪嫌疑人家属达成赔偿协议,获赠3万余元。

“未”爱打造多元救助

让每个孩子的世界都充满光亮,让每个孩子都能向阳而生,是泉州市检察机关未检工作和司法救助的永恒主题。根据未成年被害救助对象的实际情况,泉州市检察机关除给予资金救助外,还不断拓展救助形式,给予孩子更多的温暖。

漫画/高岳



用心用情浇灌祖国的「法治花朵」

“有同学愿意上来讲述一下自己或者身边的亲朋好友被诈骗的故事吗?”在一堂主题为“预防电信诈骗”的法治课上,我设计了这样一个互动环节,原本以为,作为初中生的他们,已经具备了一些法治常识,自己遭受电信诈骗的情况应该不会太多,更不会太留意自己身边的亲朋好友被诈骗的情况。然而,我的话音刚落,同学们便争相举手上台发言,有支付宝集五福被骗的,有买游戏装备被骗的,也有买廉价品牌手机被骗的……被诈骗的情形可谓五花八门。印象最深的是有一名女同学上台分享了自己在听了一堂反诈宣传课后,成功阻止妈妈参与刷单,最终避免被骗近万元的故事。她讲道,因为之前也听过这方面的法治课,课堂上也记住了“刷单即诈骗”这句话,所以才能在发现妈妈可能被骗时立即进行阻止。

那一刻,我觉得很欣慰,欣慰的是通过自己的一堂法治课,同学们不仅自己知法,还能够适时学以致用,让自己和家人免遭财产损失。那一刻,我也突然意识到,对于我来说,法治课的意义所在:除了播撒法治种子外,还有可能挽救若干生命和家庭财产损失。

我在检察院工作了12年,从事未检工作4年,担任中小学法治副校长4年,给中小学生学习法治课三十余次。为了让法治课更加深入人心,让法治力量真切地融入未成年人的血脉里,每次讲课前,我都会针对不同的学校、不同年龄段的学生,了解他们最需要哪方面的法律知识,怎么讲才能让他们听得懂、记得牢,从而精心准备课件,上好每一节法治课。这项工作很普通却意义重大,很平淡却让我收获了很多惊喜和感动,更让我动力满满。

记得曾经在一所小学讲完法治课,给小朋友们发“莎姐讲故事”法治漫画读本时,一名可爱的小女孩轻轻地对我说:“姐姐,可以多发给我一本吗?我家还有一个妹妹,我想再拿一本回去给她看。”离开时,还有三个小妹妹拉住了我,递给我一张作业本纸,然后什么话也没说就害羞地跑走了。我打开一看,纸上画了几颗心,留下了她们的名字,也写下了简单但让人感动的一句话:“检察姐姐好,谢谢你给我们讲课,谢谢你送给我们礼物。”

未成年人是祖国的花朵、民族的未来,少年强则国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除了身心健康和学习有成外,还包括他们的法治素养水平,这关乎为深入实施全面依法治国战略培养可堪大用之才的培养大计。

近年来,整江县高度重视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工作,选聘政法部门干警担任法治副校长,负责做好校园法治宣讲,指导开展依法治校,不断提升未成年人的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作为法治副校长的我,将进一步坚定法治初心,努力担当作为,用心用情浇灌好祖国的“法治花朵”,让法治的种子扎根于每一位未成年人的心里,生根发芽。

重庆市垫江县检察院检察五部主任 叶娜
本报记者 战海峰 整理

杜鹃花烂漫,未检姐姐守护身边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魏洁萍 陈怡心

杜鹃花绚丽灿烂,坚韧顽强。

9年前,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人民检察院成立了杜鹃姐姐工作室,未检检察官杜鹃是工作室的第一任杜鹃姐姐。对于她来说,杜鹃不仅仅是一个名字,也象征着孩子热烈奔放、蓬勃向上的生命力量,更象征着未检检察官以爱护花的赤诚之情。

如今,杜鹃姐姐的接力棒不断传递,越来越多的社会力量加入到这支队伍中,目前工作室已汇集527名干警和志愿者。

海盐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震宇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9年时间里,杜鹃姐姐工作室始终坚持“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统筹运用“四大检察”职能,以司法保护融入其他五大保护,努力实现“1+5>6=实”的效果,致力于全方位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构建起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大格局。

未成年人公益有了贴心“守护者”

马海红作为第二代杜鹃姐姐工作室的负责人,她将关注的重点从刑事检察拓展到其他领域。2020年1月,她依托该院内部线索移送机制,得知有不法分子李某伙同他人制造假冒“balabala”品牌服装,并通过网络方式销往全国各地。在案件审查中,检察官了解到海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曾从李某的网站抽检了一款男童羽绒马甲,该童装的含量、绒子含量等检验均不合格。

“李某销售的童装是否普遍存在不合格的问题?”为进一步查证李某销售童装的质量是否有问题,检察官从李某团伙上万余条的支付宝交易记录中查询联系到了买家,回购了部分童装,后经专业机构检测,送检的童装质量不合格。

“虽然李某已经受到刑事处罚,但这仅仅制裁了他们假冒品牌的行为,那些购买了假冒服装的未成年人消费群体权益尚未被维护,童装制假售假市场需要一次彻底整治。”马海红道出她办理该案时的想法。

2020年7月,海盐县检察院向本案的消费者民事公益诉讼适格主体——浙江省消保委发出函询,

建议其提请消费民事公益诉讼。经多次协商,检察机关与省消保委就诉讼主体、公益受损性、诉讼请求等问题达成共识。省消保委于2020年12月29日向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消费民事公益诉讼。应省消保委的申请和公益诉讼管辖的相关规定,嘉兴市检察院支持起诉。

经过激烈庭审交锋,最终,双方就赔偿金额等诉讼请求达成一致,案件在法院调解下结案。该案例获评最高人民法院未成年人综合保护典型案例。

海盐县检察院全面推进未成年人检察业务集中统一办理,依法能动履职,依托杜鹃姐姐工作室开展多项未成年人保护法律监督专项行动,该院对履职过程中发现的部分乡镇婴幼儿洗浴场所卫生环境不合格情况,向相关责任部门制发检察建议。

截至目前,该院联合卫生监督部门已对9个乡镇10处未成年人婴幼儿洗浴场所开展检查,其中3处不合格婴幼儿洗浴场所得到整改。

特殊家庭孩子有了专属“守护者”

2020年6月,最美守护行动守护员在开展对特殊家庭子女结对关爱行动中,了解到未成年人小顾多次留宿在网上结识的一名社会青年家中。守护员敏锐意识到小顾可能存在遭受侵害的情形,及时将情况报告给相关部门,1件侵害未成年人案件由此浮出水面。

“在办案中,我们发现离异、留守、残疾等特殊家庭子女由于亲情关怀的缺失和家庭教育的缺位,更容易遭受不法侵害。”马海红告诉记者,为了能对特殊家庭儿童受害情况早发现、早报告、早干预,2020年6月1日,海盐县检察院联合7部门出台《海盐县重点未成年人最美守护行动方案》,从基层网格员、团干部、妇女干部、志愿者等力量中遴选一批人员,经过心理、法律等专业知识培训后组建“最美守护员”队伍,构建覆盖县、镇(街道)、村(社区)三级网络协同的关爱工作格局,共储备“最美守护员”500余名,为全县500余名重点未成年人提供“一对一”关爱活动,并安排“最美守护员”积极履行强制报告义务。目前已累计履行强制报告10余件,成案4件。

同时,针对因为刑事案件造成的事实无人抚

“依托‘未成年人保护联盟’,针对办案中发现的困境未成年人,我们协同教育局、公安局、民政局、卫健局、妇联等联盟成员单位,根据案件具体情况选择提供法律援助、心理干预、身体治疗、资金救助、生活安置、转学就业等救助措施,形成联合救助困境未成年人的长效工作机制。”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检察院未检部门负责人丁小铮介绍。

丰泽区检察院在办案中发现一名服刑人员子女生活陷入困境,便依托联合救助困境未成年人的长效工作机制,解决了其部分生活、就学难题。该院还依托“未成年人保护联盟”,为办案中发现的4名困境儿童解决户口、就学、司法救助、城乡低保、撤销监护权等问题,为无辜的未成年人提供最大限度保护与救助。

“司法救助犹如一束阳光,在未成年人面临困难的时候,帮助他们点燃生活的希望。在未来的道路上,我们将继续秉公执法,为未成年人撑起检察蓝天,绘就法治彩虹。”泉州市检察机关未检“刺桐花”团队检察官吴瑞端表示。

□ 本报记者 翟小功
□ 本报通讯员 杨慧

跨省协作,帮孩子回归正途

近日,依据海南省万宁市人民检察院出具的《观护帮教报告》,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检察院对李某正式作出不予起诉决定和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决定,这是万宁市人民检察院首例异地协作帮教考察成功获不起诉案。

2020年8月至9月期间,李某利用手机诈骗被害人人民币11000元。因其作案时系未成年人,并具有悔罪表现,到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表示愿意赔偿被害人损失,盐城市盐都区检察院对李某作附条件不予起诉决定,考验期为6个月。

考虑到李某的常住地、就读学校及父母所在地均在海南省万宁市,2021年8月,盐都区检察院委托万宁市检察院对李某进行跨省异地协作帮教。

为进一步了解李某的情况,万宁市检察院承办检察官与李某及其父母进行了深入的交流。经了解,李某的父亲是残疾人,李某从小便养成自卑,为了不被别人欺负,小学就开始文身并经常逃课。

针对李某的具体情况,万宁市检察院联合司法局制定了个性化的帮教计划,并邀请专业的心理咨询师为李某作心理疏导和心理干预,帮助他乐观面对生活。

在整个帮教期间,万宁市检察院承办检察官和司法局定期联系李某及其母亲。在检察官、司法社工和其母亲的共同引导下,李某表现比较优秀,利用暑假期间获得机动车驾驶证(考取时已成年),每月主动发思想汇报给司法社工,积极主动学习法律知识。

在今年3月5日学雷锋纪念日中,李某积极参加志愿服务活动,热情帮助他人,性格也变得较为开朗健谈。考察期满后,李某表示将努力考上大学,做一名对社会有用的人。其母亲也深受影响,表示志愿加入社工队伍,去帮助和他们有类似经历的人。

在给李某出具的帮教报告中,万宁市检察院给出了“根据为期6个月的帮教,被考察人各项服务目标都有了明显变化,可以考虑不予起诉”的建议,盐都区检察院据此对李某正式作出不予起诉决定。

据介绍,异地协作帮教不仅破解了涉罪未成年人异地帮教这一难题,最大限度地实现了对涉罪未成年人的教育、感化和挽救的方针,还使得家庭监护教育不再缺席,最终达到更好的教育和挽救效果,使涉罪未成年人重获新生。

千里之外,为涉罪孩子重启人生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王彬

“近一年来,我的思想发生了很大变化,越来越认识到遵纪守法的重要性。”近日,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郎经勇接到了小孔从云南打来的电话。放下电话,郎经勇感慨:“让迷路的孩子能够正确审视自我、修正自我,是我们工作的意义所在。”

2020年8月,17岁的小孔在云南建水家中玩某款手游时,认识了一位“聊得来”的网友。网友在得知小孔不上学也没工作时,便以赚快钱为由拉他去郑州帮自己守着一台机器,每天都有收入,并热情地为他购买机票。小孔怀揣着发财梦来到郑州,并未见到那位网友,而是在他的电话指挥下租了房子,收下快递寄来的设备(后经公安机关查实,该设备为无线语音网关)以及多张电话卡。小孔按照网友指示组装好机器,插入电话卡,每天定时开机关机,至落网时共获得2500元报酬。

正当小孔觉得实现了“躺着就能赚钱”的理想时,公安机关却找上了门。原来,就在他运营无线语音网关设备期间,在北京居住的舒某某接到冒充苏宁信息科技客服的诈骗电话,对方以注销账户会影响今后贷款的名义,诈骗其10880元。接到报警后,公安机关展开调查,犯罪嫌疑人诈骗时使用的电话卡在小孔住处被发现。

小孔因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被公安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2020年12月,公安机关将小孔一案移送至管城回族区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由郎经勇承办。郎经勇审查后发现,小孔主观恶性小,因涉世不深被蒙蔽欺骗。

“本案中的电信诈骗分子非常狡猾,为了躲避公安机关追踪,他们利用无线语音网关设备远程操控,电话卡虽然在郑州,但直接进行电信诈骗的人可能在任何城市。”郎经勇分析说,小孔就是因为贪小便宜,被诈骗分子利用了。

“小孔法律意识淡薄,受到他人蛊惑才走上违法犯罪的道路,比起惩戒来说,教育挽救更为重要。”郎经勇建议对其作附条件不予起诉决定。

“他的哥哥知道小孔犯罪后,第一时间赶到郑州,愿意承担管教小孔的责任。考虑到回到家乡确实能起到更好的帮教效果,促使其更好更快地回归社会,我们便和建水县人民检察院取得联系,两地检察机关决定共同开展6个月的异地帮教。”郎经勇说。

2021年6月16日,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建水县人民检察院内,一场特殊的听证会在这里举行。这场听证会上的主办检察官,就是来自直线距离1600公里外的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人民检察院的郎经勇。

“经历这件事情之后,我知道贪小便宜的事情不能做。”在听证会上,小孔悔意相加。

“异地帮教辛苦了检察官,但却是对未成年人的最大负责。我们能够感受得到,孩子现在已经具备了回归社会的能力,对各方都是最好的结果。”人民监督员曾增说。

受邀担任听证员的建水县特约检察员和人民监督员等对案件讨论后,一致同意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人民检察院对小孔作出不予起诉决定。

银川红领巾禁毒讲解员上岗

□ 本报记者 申东
□ 本报通讯员 陈玲

“大家好,我是来自银川市兴庆区第二小学的红领巾讲解员陈左齐,今天我为大家讲解的内容是什么是毒品?毒品有哪些危害?”随着小小讲解员声情并茂的解说,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禁毒“红领巾讲解员”首次与大家见面。

为切实加强毒品预防教育工作,持续巩固和深化禁毒示范城市创建成果,防范新型毒品对未成年人的危害,培育学生防毒拒毒理念,结合青少年的身心特点和成长需要,银川市禁毒办、银川市禁毒志愿者协会联合策划,开展“红领巾讲

禁毒”活动,打造银川市毒品预防教育新名片。

此次活动包括“红领巾讲禁毒”“少年禁毒说”等内容,“红领巾讲解员”由银川市各学校推荐的优秀少先队员担任,主要讲解禁毒知识、毒品的常见种类、吸毒的危害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旨在通过孩子讲禁毒、为禁毒代言,深入推进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教育体系和禁毒格局,以小手拉大手的方式推动“不让毒品进我家”“禁毒宣传进万家”等活动,带动更多的家庭认识毒品、抵制毒品,争做禁毒事业的宣传者,参与到禁毒这场人民战争中来。

近年来,银川市始终坚持源头治理,坚守毒品预防教育重要关口,找准市域治理、家校联动、

全民参与的工作着力点,紧盯青少年重点群体,不断拓展宣传渠道,创新宣传方式,丰富宣传内容,以禁毒宣传“七进”活动为载体,坚持将禁毒宣传与重要时间节点相结合,创新“线上+线下”等宣传模式,构筑起立体化、全覆盖禁毒宣传教育新格局,实现对重点群体的精准宣传和精准预防,新增吸毒人员由2017年的9.05%下降至0.18%,毒品预防教育效果空前。

银川市禁毒办相关负责人介绍,此次活动将紧扣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不断提升毒品预防教育的针对性,切实打造以学生为桥梁、家庭为基点,由校园延伸至社会的防毒拒毒网络,进一步提高禁毒知识的知晓率和覆盖面。